

江苏维福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专项说明





深圳皇嘉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伙)

WONGGA PARTNERS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SZ) GENERAL PARTNER

Add: Room 08,25/F, Tower B, Jiaye Huaqiang Building,  
Shennan Zhong Road, Shenzhen, P.R. China

Tel: (0755) 83295131

Post Code: 518031

地址: 深圳市深南中路佳和華強大廈B座2508

電話: (0755) 83295131

郵編: 518031

皇嘉專審字第[2023]HJZS1042号

## 关于江苏维福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江苏维福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江苏维福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皇嘉会审字第[2023]HJ101239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贵公司编制了后附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编制和披露专项说明,并确保其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业务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结论。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我们是否发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专项说明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存在不一致的情况获取保证。在对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我们对专项说明实施了包括核对、询问、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工作程序。



根据我们的工作程序，我们没有发现后附由贵公司编制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财务报表时所审核的会计资料及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江苏维福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 江苏维福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江苏维福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自查发现 2016 年度 3 月 31 日会计凭证 18 号记载了向上海市地方税务局闵行区分局第九税务所补缴了 2013 年至 2014 年增值税附加税和滞纳金共计 9,173,391.80 元。本公司根据发展需要，从上海迁址至江苏东台，会计人员发生变更，于 2015 年 12 月重新建账，未记载该完税事项。维福特公司后发现审计报告报表与纳税申报表不符。本公司与当地税务部门进行了沟通，对涉及的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并对 2022 以前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本公司现将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说明如下：

###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缴税费 10,324,852.04 元，期初余额 10,531,176.86 元，2016 年 3 月 31 日会计凭证 18 号记载了向上海市地方税务局闵行区分局第九税务所补缴了 2013 年至 2014 年增值税及附加税和滞纳金共计 9,173,391.80 元税费，本公司从上海迁址至江苏东台，会计人员发生变更，于 2015 年 12 月重新建账，未记载该完税事项。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 2016 年对应交税费进行了审计调整，会计人员根据审计报告编制了会计凭证，会计凭证附件未说明具体调整的事项，维福特公司后发现审计报告报表与纳税申报表不符。本公司经过各种途径设法联系当初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签字老师，因发生了特殊事项联系不上，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无法协助，造成应交税费长期挂账未调整。

### 二、会计差错更正审批程序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 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公司对上述前期差错采用追溯调整重述法进行更正，影响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如下：

#### （一）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差错更正

##### 1、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 名称	前期差错更正前 年初余额	前期差错更正	前期差错更正后 年初余额
2021年			
资产合计			
2021年应交税费	10,426,440.71	-9,173,391.80	1,253,048.91
负债合计	10,426,440.71	-9,173,391.80	1,253,048.91
2021未分配利润	-22,776,944.89	9,173,391.80	-13,603,553.09
股东权益合计	-22,776,944.89	9,173,391.80	-13,603,553.09
2022年			
资产合计			
2022年应交税费	10,531,176.86	-9,173,391.80	1,357,785.06
负债合计	10,531,176.86	-9,173,391.80	1,357,785.06
2022年未分配利润	-51,778,892.31	9,173,391.80	-42,605,500.49
股东权益合计	-51,778,892.31	9,173,391.80	-42,605,500.49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比较数据差错更正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 名称	前期差错更正前 年初余额	前期差错更正	前期差错更正后 年初余额
2021 年			
资产合计			
2021 年应交税费	4,459,509.15	-4,008,253.47	451,255.68
负债合计	4,459,509.15	-4,008,253.47	451,255.68
2021 未分配利润	-36,778,014.88	4,008,253.47	-32,769,761.41
股东权益合计	-36,778,014.88	4,008,253.47	-32,769,761.41
2022 年			
资产合计			
2022 年应交税费	4,565,713.42	-4,008,253.47	557,459.95
负债合计	4,565,713.42	-4,008,253.47	557,459.95
2022 年未分配利润	-62,315,827.97	4,008,253.47	-58,307,574.48
股东权益合计	-62,315,827.97	4,008,253.47	-58,307,574.48

江苏维福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  
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  
会钢印后为有效证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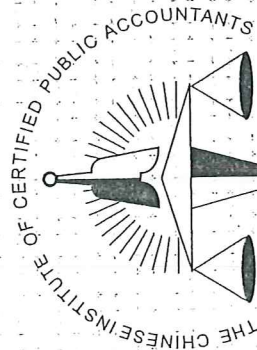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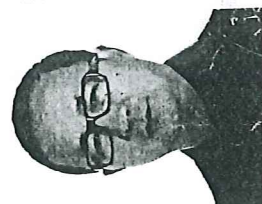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王扬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65-07-15
Working unit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厦门分所
Identity card No.	340503196607150211





王扬

41010040000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4101004000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 年 08 月 17 日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会钢印后为有效证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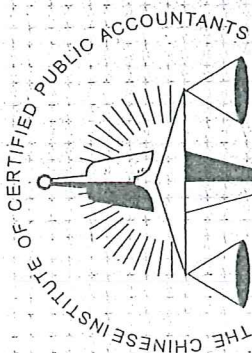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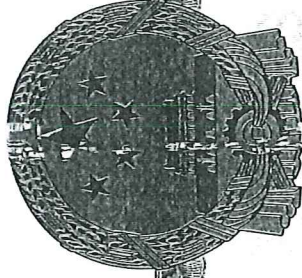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25001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2 年 02 月 15 日



罗小连  
440300250012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2504172

名称 深圳卓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扬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1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深南路佳和  
强大厦B座2507、08室



-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05月28日

证书序号: 0016913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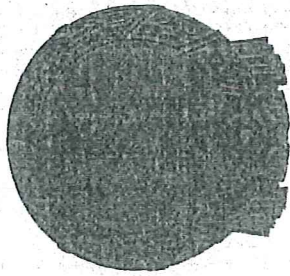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二年八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王扬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深南路佳和华强大厦 B 座 2507、08 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030025  
批准执业文号: 深注协字[1996]085 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6 年 12 月 4 日